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HongDa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1822)

- (1)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 (2) 股份合併；
- (3)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及
- (4) 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之最新資料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股份合併

由於股份合併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生效。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買賣。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

根據現有可換股債券文據的相關條款，現有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及於尚未行使的現有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時將須予發行的合併股份數目將於股份合併生效後進行調整，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之最新資料

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手續。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其中包括）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以及本公司的股份簡稱及網站地址的相應變更。

茲提述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均為二零二零年五月二十二日之通函（「該通函」）及股東週年大會（「股東週年大會」）通告（「該通告」）。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告所用詞彙與該通函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股東週年大會之投票結果

董事會欣然宣佈，該通告所載之決議案（「決議案」）已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舉行的股東週年大會上獲股東以投票方式正式通過。

於股東週年大會日期，本公司擁有已發行股份總數為6,810,750,454股，為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並於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投票贊成或反對的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概無股份賦予股東權利出席股東週年大會惟須按上市規則第13.40條所載放棄投票贊成決議案。經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就董事所知、所悉及所信，概無股東須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所提呈的決議案放棄投票。概無股東已於該通函內表示其有意於股東週年大會上就任何決議案投票反對或放棄投票。

卓佳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本公司之香港股份過戶登記分處）已獲委任為於股東週年大會上點票之監票人。

決議案全文載於該通告。各項載於該通告之決議案之投票結果如下：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1.	省覽及批准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截至二零一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經審核綜合財務報表與本公司董事（「董事」）會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3,499,281,389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2.	(a) 重選邱斌先生為執行董事。	3,499,281,389 (100%)	0 (0%)
	(b) 重選冼佩瑩女士為執行董事。	3,499,281,389 (100%)	0 (0%)
	(c) 重選鄭濟富先生為非執行董事。	3,499,281,389 (100%)	0 (0%)
	(d) 重選趙憲明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499,281,389 (100%)	0 (0%)
	(e) 重選安東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499,281,389 (100%)	0 (0%)
	(f) 重選馮子華先生為獨立非執行董事。	3,499,281,389 (100%)	0 (0%)
	(g) 授權董事會釐定董事酬金。	3,499,281,389 (100%)	0 (0%)
3.	續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為本公司截至二零二零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會釐定其酬金。	3,499,281,389 (100%)	0 (0%)
4.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配發、發行及處理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1港元之未發行股份，惟其面值總額不得超過於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20%。	3,499,281,389 (100%)	0 (0%)
5.	授予董事一般授權以購回本公司股份，惟最多為通過本決議案當日本公司已發行股份總數之10%。	3,499,281,389 (100%)	0 (0%)

普通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6.	將本公司所購回之本公司股份之數目加入至根據上文第4項決議案授予董事之一般授權。	3,499,281,389 (100%)	0 (0%)
7.	批准股份合併：基準為本公司股本中每二十(20)股每股面值0.01港元的已發行及未發行的普通股合併為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20港元的一(1)股股份。	3,499,281,389 (100%)	0 (0%)
特別決議案		票數	
		贊成	反對
8.	批准本公司英文名稱由「HongDa Financial Holding Limited」變更為「China Wood International Holding Co., Limited」，及本公司中文雙重外文名稱由「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變更為「中木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3,499,281,389 (100%)	0 (0%)

由於第1至第7項決議案獲超過50%贊成票，故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普通決議案。

由於第8項決議案獲超過75%贊成票，故有關決議案獲正式通過為本公司特別決議案。

股份合併

由於股份合併所有條件已獲達成，股份合併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生效。合併股份將於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星期五）上午九時正（香港時間）開始買賣。有關股份合併（交易安排及股票換領及更換、零碎股份、碎股安排及碎股對盤服務）之詳情請參閱該通函。股東務請垂注，藍色之合併股份新股票將待股份合併生效後發行予股東。

有關本公司其他證券之調整

根據現有可換股債券文據的相關條款，現有可換股債券的換股價及於尚未行使的現有可換股債券附帶之換股權獲行使時將須予發行的合併股份數目將於股份合併生效後按以下方式進行調整，自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六日起生效。

現有可轉換債券發行日期	緊接股份合併生效前		緊接股份合併生效後	
	每股現有股份的換股價 (港元)	獲悉數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現有股份數目	每股合併股份的換股價 (港元)	獲悉數行使時將予配發及發行的合併股份數目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	0.35	285,714,285	7.00	14,285,714
二零一六年五月十七日	0.10	1,000,000,000	2.00	50,000,000
二零一七年八月三十一日	0.35	571,428,571	7.00	28,571,428

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之最新資料

本公司將向開曼群島公司註冊處處長及香港公司註冊處辦理必要存檔手續。本公司將適時作出進一步公告，以告知股東（其中包括）建議變更公司名稱之生效日期以及本公司的股份簡稱及網站地址的相應變更。

承董事會命
弘達金融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及執行董事
邱斌

香港，二零二零年六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邱斌先生（主席兼首席執行官）及洗佩瑩女士；非執行董事鄭濟富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黃耀傑先生、趙憲明先生、安東先生及馮子華先生。